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对部分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同春”）、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星”）、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药湖北”），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拟为被担保人福建同春担保金额为26,000万元（人民币，下同），2023年末担保余额为10,305.72万元；公司2024年拟为被担保人安徽天星担保金额为62,000万元，2023年末担保余额为44.31万元；公司2024年拟为被担保人南药湖北担保金额为84,000万元，2023年末担保余额为32,047.73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 安徽天星、南药湖北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对其具有形式和实质控制权，上述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2024年，公司拟为上述公司提供合计 172,000 万元的总授信担保额度。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 1、公司为福建同春在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6,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 2、公司为安徽天星在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62,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 3、公司为南药湖北在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84,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 上述公司的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弃权均为 0 票），本议案已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且经出席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2023 年末担保余额 (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安徽天星	86.36	86.22	44.31	62,000	9.63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公司	南药湖北	51.00	89.41	32,047.73	84,000	13.05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福建同春	70.407	65.76	10,305.72	26,000	4.04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基本法人信息

1、福建同春

名称：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中路 232 号

成立时间：2003 年 2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注册资本：17,000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主营业务：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医疗器械经营、销售等。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 月 29 日 (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3,276.51	149,858.82
负债总额	121,004.13	98,547.84
净资产	49,573.94	48,621.22
项目	2024 年 1-2 月 (未经审计)	2023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72,422.01	430,398.99
净利润	627.17	5,364.49

主要股东：公司。
福建同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2、安徽天星

名称：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光路 118 号
成立时间：2002 年 12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疏义杰
注册资本：48,394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药品批发；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销售等。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 月 29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66,701.15	862,740.42
负债总额	845,266.08	743,812.77
净资产	107,539.52	105,074.65
项目	2024 年 1-2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5,181.51	1,417,942.66
净利润	3,075.59	23,476.83

主要股东：公司。
安徽天星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3、南药湖北

名称：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藏龙岛科技园凤凰大道 18 号
成立时间：2009 年 11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姚雪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经营、销售等。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 月 29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2,684.77	262,834.72
负债总额	272,888.29	235,007.81
净资产	26,425.76	24,519.21
项目	2024 年 1-2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91,259.97	540,995.60
净利润	1,763.15	9,791.41

主要股东：公司。

南药湖北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 1、公司为被担保人福建同春的控股股东，持有福建同春 70.407%的股权；
- 2、公司为被担保人安徽天星的控股股东，持有安徽天星 86.36%的股权；
- 3、公司为被担保人南药湖北的控股股东，持有南药湖北 51%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172,000万元的总授信担保额度。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各担保对象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分批分次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因此，公司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小于等于总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虽然安徽天星、南药湖北资产负债率超过70%以及被担保公司的其他少数股东未同时提供担保，但被担保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预计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各担保对象，公司对其具有形式和实质控制权。上述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各项贷款均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预计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4 年 2 月末，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78,944.5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27%，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